2020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海南广播电视总台

项目名称：2020 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

招标编号：HNQJX-2019-642-1

代理机构：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5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二、供应商须知 6
　三、合同条款 11
　四、第一至第二十九包用户需求书..... 16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 18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受 海南广播电视总台（“采购人”）的委托，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就 2020 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项目编号：HNQJX-2019-642-1）组织采购，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现特邀请符合本次单一来源采购要求的投标人进行密封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报价项目

1、项目名称：2020 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

2、项目编号：HNQJX-2019-642-1

3、用　　途：海南广播电视总台工作需要

4、采购总预算：￥4851741.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捌拾伍万壹仟柒佰肆拾壹元整）（投标报价如超出采购预算的，视为无效投标。）

5、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包号	采购预算（元）	**投放频道**	**邀请单位**	**备注**
第一包	487616.00	上海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	看东方（上海）传媒有限公司	
第二包	37500.00	山西公共频道	山西广电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包	50000.00	四川文旅频道	四川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广告分公司	
第四包	184800.00	云南都市频道	云南广电云视联合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第五包	174900.00	广西综艺旅游频道	广西广播电视台	
第六包	42500.00	1、重庆时尚频道 2、重庆生活频道	重庆重视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第七包	244950.00	黑龙江都市频道	黑龙江电视广告公司	
第八包	99975.00	湖北垄上频道	湖北长江垄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第九包	168000.00	湖南经视	湖南经视马栏花开传媒有限公司	
第十包	344250.00	陕西都市频道	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	
第十一包	222000.00	辽宁都市频道	辽宁新北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第十二包	150000.00	贵州公共频道	贵州广播电视台	
第十三包	120000.00	吉林广播电视台 7 频道	吉林广播电视台	

第十四包	220500.00	浙江经视	浙江经视传媒有限公司	
第十五包	73800.00	安徽经济频道	安徽广播电视台	
第十六包	342000.00	北京广播电视台生活频道	北京京视电广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七包	293250.00	1、河北广播电视台公共频道 2、河北广播电视台经济频道	河北广电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八包	75000.00	福建旅游频道	福建电广旅游传媒有限公司	
第十九包	416700.00	江苏城市频道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十包	150000.00	青海卫视	青海绿色创意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十一包	198000.00	河南广播电视台新农村频道	河南新农村频道传媒有限公司	
第二十二包	129000.00	江西广播电视台影视旅游频道	江西广播电视台	
第二十三包	75000.00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经济生活频道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	
第二十四包	81000.00	宁夏广播电视台经济频道	宁夏广播电视台	
第二十五包	120000.00	天津广播电视台都市频道	天视体育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十六包	75000.00	新疆广播电视台汉语经济生活频道	新疆方大国际广告传播中心	
第二十七	150000.00	广东广播电视台南方卫视	广东南方传媒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第二十八	126000.00	西藏卫视汉语频道	西藏云图文化创意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6、服务期：

包号	服务期
第一包至第二十八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报价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2.1、第一至第二十八包报价人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并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提供“一照三号”或“一照一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也视为同等有效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19年任意1个月纳税证明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19年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

4、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6、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1、请于2020年1月8日19时05分至2020年1月13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

获取地址:海口市滨海大道76-2号御景湾南门西侧商铺第二层

2、标书售价：200.00元/套（售后不退）。

四、报价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月14日11:00（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同开标地点。

3、开标时间：2020年1月14日11:00（北京时间）。

4、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海口市滨海大道76-1号御景湾南门西侧商铺第二层，如有变动另行通知；（适用于现场递交）。

5、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0 年1月14日11:00（北京时间），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支付，

包号	保证金金额（元）

第二、三、六包	800
第八、十五、十八、二十三、二十四、二十六包	1000
第十三、二十二、二十五、二十八包	2000
第四、五、七、九、十一、十二、十四、十七、二十、二十一、二十七包	3000
第一、十、十六、十九包	4000

请将保证金支付至如下银行账户：

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营业部

帐　　号：1101 4750 3790 07

6、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网。

五、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海南广播电视总台

地　　址：海口市南沙路 61 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66822500

招标代理：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 76-2 号御景湾南门西侧第二层

联　系 人：刘小姐　　电　　话：0898-68651571

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8 日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书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2020 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 项目编号：HNQJX-2019-642-1
2.	采购人	海南广播电视总台
3.	招标方式	单一来源
4.	采购预算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第一项第 5 条 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服务期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第一项报价项目第 6 条
6.	评标办法	单一来源采购法
7.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8.	投标保证金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第四项第 5 条
9.	投标文件的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一式 3 份，固定装订，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电子版投标文件一式 1 份，光盘 1 份或 U 盘 1 份。
10.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020 年 1 月 14 日 11:00 （北京时间），海口市滨海大道 76-2 号御景湾南门西侧商铺第二层。
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0 年 1 月 14 日 11:00 （北京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海口市滨海大道 76-2 号御景湾南门西侧商铺第二层

二、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

1.2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人组织的本次投标活动。

2、　定义

2.1　货物服务：既是指本次采购内容包含的所有货物采购或服务，也包括货物采购中所伴随的服务或服务采购中伴随的货物采购。

2.2　采购人：海南广播电视总台

2.3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参与谈判活动的费用

4.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5.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书

一）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二）供应商须知补充事项

三）合同条款

四）用户需求书

第二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没有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某些情况下，采购单位可能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修改，采购单位会将这些修改在与供应商磋商、谈判之前或之中以合适的方式告知供应商。

（三）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的编制

7、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谈判事项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8、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构成

8.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必须按照 5.1 节第二部分规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标明页码，装订牢固，但供应商在谈判中形成的补充文件除外。

8.2 供应商所提供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应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内容应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8.3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的正、副本的正文，均应使用 A4 纸进行打印，打印字体与复印件须清晰，手工书写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将不被接受，但在谈判中形成的补充文件除外。

8.4 供应商必须对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供应商一旦成为成交人，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8.5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单位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

9. 单一来源采购报价

9.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的货物服务报价明细表上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

9.2 货物服务报价表上货物的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

9.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安装、调试和培训的费用应包括在货物服务报价中。

10. 报价的货币

10.1 供应商谈判报价须以人民币报价。

11.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1.1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的要求提供文件

12. 证明货物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 供应商应提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的一部分。

12.2 如果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中附有外文资料，必须把这些外文资料翻译成中文。对于关键性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应该提供与英文内容相同、且由同一人签署（或盖章）的中文原件，或经国内公证部门公证的中文翻译件。

13.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签署与密封

13.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确签署。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证书”附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上。

13.2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正本的每一页，都应由供应商盖章，正本和副本均加盖封面与骑缝章。

13.3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3.4 供应商应将响应书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写明：

致：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HNQJX-2019-642-1
包　　号：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四）磋商、谈判

14. 磋商、谈判

14.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应由供应商现场递交。

14.2 采购单位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谈判。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参与磋商、谈判。

14.3 采购单位的谈判小组由按规定组成的 3 名（含）以上评审人员组成。

14.4 谈判开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认真审查供应商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了解其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是否有偏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是否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编制、装订和签署；

（2） 所提交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3） 供应商的报价是否满足采购要求，是否在采购预算内；

（4） 所投产品（或服务）是否满足用户需求；

（5）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对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其他明确要求的符合性。

14.5 在掌握了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的基本情况后，谈判小组将与供应商进行磋商、谈判。

14.6 谈判小组在第一轮谈判中，首先会要求供应商就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中含糊不清、错漏的地方进行澄清，并提出问题，然后与供应商就其价格构成与高低进行谈判。在其后的谈判中，谈判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就之前提出的问题进行确认，然后报出自己能承受的最终价格。

14.7 谈判中，采购单位的采购文件如果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也可以对自己响应文件中有关技术配置、售后服务和报价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修改，以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

15. 评审

15.1 谈判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最终提交的确认件进行认真的审查，如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价格合理（不超出采购预算），则推荐其为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组织采购或终止采购。

（五）授予合同

16. 合同的签订

16.1　成交供应确定后，采购人可立即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16.2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可以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变更采购数量，但变更的金额不得超过成交供应商原来总价的 10%。

（六）供应商须知的补充与修改

17. 未尽事宜

18.1　无。

三、合同条款

广告发布合同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 方：海南广播电视总台

乙 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项目编号:_____）第　包单一来源采购结果及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在乙方旗下（代理）频道投放电视广告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广 告 名 称：《海南，来了还想来》形象宣传片

广告发布媒介：_____

合作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频道/时段/栏目	长度/形式	刊例价（元）	折扣	折后（元）	总次数	总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RMB 万元整	￥
备注	由甲方提供高清广告成片，计划播出时间为：　　。具体投放时间以实际播出为准。	
缴付广告费用	**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本合同项下全部广告费用**	
	2020 年___月____日之前	支付以下款项， 计【 万元】元（RMB￥ 0.00）
	1、 乙方为甲方提供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乙方需为甲方提供有效的广告播出凭证或播出监控视频文件； 3、如甲方于付款到期日未支付如期款项，双方可进行协商约定播出。经乙方书面通知后，甲方仍未付清到期款项的，乙方有权停止播放甲方广告并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保有向甲方追究赔偿损失的权利； 4、甲方以及与甲方相关的客户所产生的所有损失概由甲方自行承担。此外，在乙方行使合同解除权解除本合同后，乙方有权向第三方销售本合同项下已经销售给甲方的广告时段，甲方无权就此要求乙方赔偿。 5、上述有关本合同的解除或广告时段的转让不影响乙方基于本合同所享有的其他权利。 6、在满档段位同等条件下，折扣低的可调整到其他相应时段播出。	

注：广告合作期间，如甲方调整播出计划或更换广告版本需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因甲方或第三方原因，导致付款延误，乙方停止播出，责任由甲方自负。

合同附件：

1.广告材料

1.1.甲方应当在广告预定播出首日的【7】个工作日前，将发布广告的必要证明材料和广告片以及乙方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以下合称为“广告材料”） 交给乙方。送交广告材料所需的费用及可能产生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1.2.甲方确认在送交广告材料给乙方的同时，已授权乙方按本协议约定的方式通过乙方频道播出有关广告材料。

1.3.甲方自行备份送交乙方的广告材料，乙方不退还甲方送交的广告材料。

1.4.甲方提供给乙方的用于在指定频道播放的广告材料应当同时符合广告播放地有关电视广告播放的法律、法规及电视通用业务守则。

1.5.乙方有权审查广告材料的内容和形式，对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乙方有理由相信如果发布将给其带来不利影响的广告内容和表现形式，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作出修改。甲方作出修改前，乙方有权拒绝发布。因前述原因导致广告延误发布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1.6.根据乙方频道的广告播出要求和本协议约定的具体广告权益，乙方有权在不改变广告实质内容的情况下，对广告材料进行修改。

1.7 若甲方要求乙方为其制作广告片，则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2.知识产权

2.1 在本协议项下，【甲方】提供并授权乙方通过其电视频道播出的节目和/或广告材料的著作权及与著作权相关的权利归甲方所有；乙方制作完成并通过其电视频道播出的节目和/或广告材料的著作权及与著作权相关的权利归乙方所有；

2.2.甲方保证，其向乙方提供的节目和/或广告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影像和音乐部分），已获得著作权人及与著作权相关权利的权利人的充分授权，其有权许可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方式使用前述广告材料，且乙方无需另行向第三方获取许可，亦无需支付许可费用；

2.3.甲方保证，其向乙方提供的节目和/或广告材料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肖像权、隐私权、名誉权、商誉权或其他合法权益；

2.4.如发生甲方提供的节目和/或广告材料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和/或其他合法权益的情形，甲方应当独自负责处理相关纠纷，并向第三方进行赔偿。因前述原因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乙方损失，包括乙方为此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调查费、律师费、差旅费等费用；

3.保密

3.1.甲、乙双方对本协议项下的全部内容和约定承担保密义务，除向各自的法律顾问和相

关雇员披露，或者根据法律要求向有权的政府机关披露除外，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3.2.甲、乙双方就在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经营信息、管理信息和技术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3.3.前述保密义务无期限限制，且不受本协议终止和/或无效的影响。

4.违约责任

4.1.甲、乙双方应当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履约方有权要求其履行，并有权向违约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其在叁（3）个工作日内履行义务。违约方拒绝履行，或收到书面通知叁（3）个工作日后没有履行的，对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履约方因为其违约行为所造成的损失，包括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调查费、律师费、差旅费等费用支出。

4.2.因乙方原因造成广告错播或漏播的，乙方用等价的广告时段和/或权益按“错一补一，漏一补二”的原则向甲方补偿。此为乙方在本协议项下所承担的全部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同意并认可，广告实际播出时间与本协议约定的播出时间偏差不超过三十（30）分钟的，为正常播出，偏差超过三十（30）分钟的，为错播。

4.3.甲方同意，就重播的广告或节目，乙方不承诺重播的具体时间，并有权增加或减少重播的具体时间。就重播时间的调整，乙方无需向甲方进行补偿；

4.4.甲方应当保证其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甲方违反前述保证导致一切后果及责任，由甲方单独承担；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乙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4.5.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一方或双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无法履行的，不履行一方或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双方都应当尽可能减少不可抗力导致的或可能导致的损失。

5.节目/广告的播出调整

5.1.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乙方有可能因为下述乙方无法预见和控制的事件，必须对本协议项下的节目和/或广告的播出进行调整。前述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上级主管机关的要求，转播、报道国家或省里举办的大型活动；

（2）根据上级主管机关的要求，转播、报道国家或省级发生的重大政治、经济、社会事件或其他特殊事件；

（3）播出中宣部、广电总局等上级主管机关或单位要求的其他节目内容；

（4）根据中宣部、广电总局等上级主管机关或单位的要求，对栏目设置进行增加、减少或调整。

（5）因相关栏目合作方的原因而导致相关栏目设置的取消或调整。

5.2.在节目和/或广告的播出受到前述事件影响的情况下，乙方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并尽量协调、安排节目和/或广告在相近价值的时段进行播出。

6.协议的生效、变更、补充和终止

6.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上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6.2.本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届满，本协议终止，且双方无须书面告知对方。

6.3.在本协议期限届满前，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提前解除本协议，亦可以书面形式变更本协议中约定的条款。

6.4.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6.5.本协议若双方协商一致提前解除，不影响一方要求对方履行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已经产生而未履行的义务。

7.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7.1.本协议的订立、履行及解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7.2.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尽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裁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且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7.3.争议解决或仲裁期间，除待解决争议外，甲、乙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8.其他

8.1.本协议对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继承人和经同意的受让人具有约束力。

8.2.甲、乙双方均为独立的签约人，本协议不应当被理解为甲、乙双方之间设立了一种合伙或合资的关系，亦不应当被理解为一方是另一方的代理人。

8.3.本协议的任何一方未能及时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不被视为放弃该权利，也不影响该方在协议有效期内行使该权利。

8.4.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法律、法规，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且不影响本协议其余条款的效力。

8.5.本协议中约定的通知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并通过挂号邮寄或专递服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本协议所载的被通知方地址或电子邮箱发送。

甲方电子邮箱地址为_____

乙方电子邮箱地址为_____

8.6.本协议的附件、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中标通知书和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均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8.7.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海南广播电视总台（章）	**乙　方：　　（章）**
代　表：	**代　表：**
统一信用代码：1246000073005588XC	**地　址：**

地　址：海口市南沙路 61 号	开户名：
电　话：0898-66817925	开户行：
开户行：农行海口南沙路支行	帐　号：
账　号：2110 9001 0400 0084　4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_____

_____年___ 月_____日

四、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0 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

2、项目编号：HNQJX-2019-642-1

3、第一包至第二十八包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5、采购总预算：￥4851741.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捌拾伍万壹仟柒佰肆拾壹元整）

6、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二、项目内容

2020 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投放需求内容及基本信息：

包号	采购预算（元）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备注
第一包	487616.00	投放频道：上海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21:45—22:25《新闻夜线》中 95 次	
第二包	37500.00	投放频道：山西公共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约 21:35 《山西新闻联播》前 75 次	
第三包	50000.00	投放频道：四川文旅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约 21:10—21:40 《世界那么大》中插播 150 次	
第四包	184800.00	投放频道：云南都市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每周日至周五约 19:00-19:30；每周六约 19:30-20:00 《大口马牙》中插 35 次	
第五包	174900.00	投放频道：广西综艺旅游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约 18:00-19:00《法治最前线》中插播 150 次	
第六包	42500.00	(1)投放频道：重庆时尚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约 21:00—23:00《冷暖人生》中插播 75 次 (2) 投放频道：重庆生活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约 19:30—21:30 《生活剧场》 75 次	
第七包	244950.00	投放频道：黑龙江都市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约 18:00—20:00 《新闻夜航》中插播 75 次	
第八包	99975.00	投放频道：湖北垄上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约 20:18—20:55 《垄上行》栏目 75 次	
第九包	168000.00	投放频道：湖南经视,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19:20-21:10,730 剧场一二集 35 次	
第十包	344250.00	投放频道：陕西都市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21：30-22：30《都市快报》 60 次	
第十一包	222000.00	投放频道：辽宁都市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1、正在行动 20:05-20:35 150 次 2、新北方 17:52-19:35 150 次 3、新闻正前方 16:50-17:52 150 次	

第十二包	150000.00	投放频道：贵州公共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7:40-18:30《退休好生活》 75 次	
第十三包	120000.00	投放频道：吉林广播电视台 7 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8：06 或 18：25 《最 7 天》 150 次	
第十四包	220500.00	投放频道：浙江经视,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20:23 《经视新闻》 75 次	
第十五包	73800.00	投放频道：安徽经济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安徽经济频道《新闻延长线》 75 次	
第十六包	342000.00	投放频道：北京广播电视台生活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生活频道《生活这一刻》 75 次	
第十七包	293250.00	（1）投放频道：河北广播电视台公共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20:05《乐享河北》75 次 （2）投放频道：河北广播电视台经济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8:30《今日资讯》栏目内广告 75 次	
第十八包	75000.00	投放频道：福建旅游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9：58 左右 150 次	
第十九包	416700.00	投放频道：江苏城市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8:30《零距离》 50 次	
第二十包	150000.00	投放频道：青海卫视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青海卫视《中央新闻联播》后 19:30 左右 150 次	
第二十一包	198000.00	投放频道：河南广播电视台新农村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9:55 黄金时段 75 次	
第二十二包	129000.00	投放频道：江西广播电视台影视旅游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9:15 旅游节目带 150 次	
第二十三包	75000.00	投放频道：内蒙古广播电视台经济生活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8:30-19:10《都市全接触》 75 次	
第二十四包	81000.00	投放频道：宁夏广播电视台经济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都市阳光》栏目后 19：50 播出 75 次	
第二十五包	120000.00	投放频道：天津广播电视台都市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消费者》栏目前、栏目中和栏目后播放 10 秒宣传片 75 次（每天晚黄金时段 18:27）	
第二十六包	75000.00	投放频道：新疆广播电视台汉语经济生活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直播民生》中插 21:00-21:30 2 次 2、《致富田园.美丽新疆乡村行》中插 22:00-22:30 2 次*2=4 次，共播出 150 次	
第二十	150000.00	投放频道：广东广播电视台南方卫视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 18:00-22:00 黄金时段 75 次	

七包			
第二十八包	126000.00	投放频道：西藏卫视汉语频道 实际投放时段/次数：20:00-20:30《西藏新闻联播》75 次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

注：

1、为了便于评委对响应书内容的审核，供应商应编制目录。响应书中的复印件均必须加盖公章，响应书应胶装成册后加盖封面和骑缝章。

2、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必须真实、一旦发现提供弄虚作假的证明材料，则取消中标资格，并按骗取中标行为通报给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正本/副本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

项目编号：HNQJX-2019-642-1

（第　包）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按以下内容及顺序编制相应的目录，并有页码标注。

一、报价函格式

[公司注册代码与简称]

致：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根据贵方 HNQJX-2019-642-1 号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我们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采购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本响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谈判开始后 60 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一旦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在规定时间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货物或服务；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标准向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服务费。

4、我方同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递交金额为￥　　元的采购响应保证金。并且承诺，在采购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方退还该采购响应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书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

6、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_____（公　　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供应商开户行: _____

账　　号: _____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0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HNQJX-2019-642-1）
包号	第　　包
总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
服务期	
备注	

供应商全称：（盖章）　　授权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注：1、总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

2、总报价为包干价，包含本项目所有货物、服务、运输、保险、税费等所有费用，采购方不再支付二次费用。

三、报价明细表

注：格式自拟，“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报价一览表”中“总报价”数。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千君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_____（第　包）"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该项目采购、签订合同以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

说明：法定代表人出席的，请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第一包至第二十八包报价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并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提供“一照三号”或“一照一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也视为同等有效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任意 1 个月企业纳税证明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9 年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

4、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6、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的格式：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 2020 年在中国电视旅游联盟投放海南旅游形象宣传片（招标编号为： HNQJX-2019-642-1）（第　包）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司声明如下：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六、用户需求书响应偏差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用户需求书”中的各项条款和要求，并对所有条款和要求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

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序号	项目	原用户需求书的描述	投标文件响应性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材料索引页码
1					
2					
3					

投标人全称（公章）：

授权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

2、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3、响应情况如有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应标注索引页码。

七、其他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材料：如简介（不超过 2 页）、广告经营授权书、获奖证书、类似项目业绩等。